

惠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

转发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开展 2023 年度绿色制造名单推荐工作的通知

各县（区）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，有关单位：

现将《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开展 2023 年度绿色制造名单推荐工作的通知》（便函〔2023〕2567 号，以下简称《通知》）转发给你们，并提出以下工作要求，请一并贯彻执行。

一、做好推荐 2023 年绿色制造名单推荐推荐工作

请各县（区）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要严格按照《通知》要求，积极开展本年度绿色制造名单推荐申报工作，加强对申报绿色工厂、绿色工业园区、绿色供应链管理企业的指导，于 8 月 18 日前通过工业节能与绿色发展管理平台（<https://green.miit.gov.cn>）报送市工业和信息化局。我局将结合县（区）推荐名单进行评估确认，充分征求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生态环境、应急管理、市场监管等部门意见后确定推荐名单择优推荐至省工业和信息化厅。成功入选国家绿色制造名单的企业，我市按政策将给予一定的财政资金奖励。

二、切实做好绿色制造体系培育工作

请各县（区）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按《通知》要求切实做好本县（区）绿色制造体系培育工作，每年于 12 月 31 日前

将绿色制造体系培育名单报送市工业和信息化局。

三、其他要求

参与绿色制造评价工作的第三方机构,请于2023年8月15日前将“评价机构年度工作情况报告”电子版通过“工业节能与绿色发展管理平台”报送工业和信息化部。

附件: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开展2023年度绿色制造名单推荐工作的通知

惠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

2023年8月1日

(联系人:王树基,电话:0752-2882669)